

2022年度佛冈县迳头镇人民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填报单位: (盖章)		项目名称		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乡村振兴项目		自评分数	佐证材料	填报及评分说明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自评联系人	郑中敏	联络人电话	0763-4782381						
项目类型		新建									
绩效目标管理 (10分)	是否进行了绩效目标申报		是								
项目执行情况 (10分)	资金来源	评价年度 (计划)	安排金额 (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 (万元)	执行率 (%)	10	资金支出明细表、资金明细账、资金管理辦法、主管部门的资金下达文件、支付方格式的相关规定、监督检查或审计报告	得分标准: 得分=10*执行率 (表格已设公式) 执行率 (%) = 实际支出金额 / 本年度安排金额 × 100% (表格已设公式)			
	专项债		5000	5000	100.00%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目标值)	实际值	未完成目标的原因
	产出指标完成度 (40分)	资金支出金额 (万元)	5000	5000					70	相关统计资料、权威部门出具证据、纳税等原始凭证、进度完成情况检查、验收、专家意见等资料等反映绩效评价指标所对应绩效信息点的相关佐证材料。	填*年初绩效目标确定的绩效指标、指标值、实际值。分值在一级指标设定的分值内由实施部门 (单位) 自行分配。没有设定年初绩效目标的项目, 须补充效益指标, 完善项目绩效。
	效益指标完成度 (30分)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	100%	100%							
		新增耕地290亩 (亩)	290	290							
		完成地质安全隐患整治 (个)	6	6							
项目绩效 (8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设计使用年限 (年)	30	30		9.8	满意度调查材料或公开属性分析结论等资料	公众满意度调查, 反映项目服务对象或公众, 对项目增加的公共利益、公共福利或公共安全保障方面的满意程度。尤其明显受益对象的项目无须调查。得分=10*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85%以上得10分。			
自评结果		总分为100分, 等级划分为五档: 90 (含) -100分为优、80 (含) -90分为良、60 (含) -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自评分数合计:	99.8	自评等级:	优	

附件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乡村振兴项目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资金				
主管部门		佛冈县迳头镇人民政府		申报单位	佛冈县迳头镇人民政府	
实施期限		起始年度	2022年6月	到期年度	20	
资金需求		总金额	12000	当年度金额	5000	
用途范围		涉及迳头镇10个行政村，建设内容包括完善农村雨污分流管网建设、污水处理系统建设、农村农业水利灌溉工程、农村耕地提质改造、道路硬化建设及升级改造、农村"厕所革命"、农村地质灾害治理、农用户外设施补短板、乡村公共文化设施、乡村旅游产业设施、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农村公共停车场、河流整治及河流建设等				
政策依据		《关于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乡村振兴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佛发改〔2022〕54号）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完善农村雨污分流管网建设、污水处理系统建设、农村农业水利灌溉工程、农村耕地提质改造、道路硬化建设及升级改造、农村"厕所革命"、农村地质灾害治理、农用户外设施补短板、乡村公共文化设施、乡村旅游产业设施、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农村公共停车场、河流整治及河流建设等。 目标2：30434.74万元，其中：1.收入来源垦造水田指标收入，2026年预计收入26700万元，拟发债期限内收入合计26700万元；2.收入来源停车位收入，2026年预计收入85.17万元，自2027年起每年预计收入204.40万元，拟发债期限内收入合计2333.57万元；3.收入来源充电桩电费收入，2026年预计收入21.29万元，2027年预计收入52.12万元，2028年预计收入53.16万元，2029年预计收入54.23万元，2030年预计收入55.31万元，2031年预计收入56.42万元，2032年预计收入57.55万元，2033年预计收入58.7万元，2034年预计收入59.87万元，2035年预计收入61.07万元，2036年预计收入62.29万元，2037年预计收入63.54万元，拟发债期限内收入合计655.55万元；4.收入来源驿站及游客中心收入，2026年预计收入17万元，自2027年起每年预计收入40.8万元，拟发债期限内收入合计465.8万元；5.收入来源污水处理收入，2026年预计收入10.21万元，自2027年起每年预计收入24.51万元，拟发债期限内收入合计279.82万元；			目标1：完成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乡村振兴项目（一期）建设。 目标2：完成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乡村振兴项目（二期）建设。 目标3：完成佛冈县迳头镇井冈村井前组崩塌地质灾害应急治理工程等6个项目建设。 目标4：完成2021年度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楼下（等两个）村现有耕地提质改造项目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支出金额（万元）		12000	5000
		质量指标	变更审批合规性（%）		100%	100%
			施工质量验收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100%	100%
			当年度建设进度		2025年12月完工	完成一期、二期建设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概算（万元）		70000	5000
			融资成本		7110	47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收入金额		30434.74	0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耕地290亩（亩）		294.73	294.73
			完成地质灾害点整治（个）		7	6
		生态效益指标	完成15个自然村农村生活污水管网改造提升		15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计使用年限（年）		30年	30年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8%